

# 攀枝花市房地产事务中心文件

攀房产发〔2021〕8号

---

## 攀枝花市房地产事务中心 关于做好清明节前后物业服务行业森林草原 防灭火及消防安全工作的通知

市物业管理协会、各物业服务企业：

为认真贯彻落实国务院、省、市关于安全生产工作的决策部署，切实做好清明节前后物业服务行业森林草原防灭火及消防安全工作，保障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确保在管项目安全。按照《四川省森林草原防灭火指挥部办公室关于做好清明节期间文明祭扫工作的通知》（川森防指办〔2021〕15号）及《攀枝花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关于做好清明节期间住建系统森林草原防灭

火及消防安全的通知》（攀住建发〔2021〕80号）要求，结合行业实际，现就做好清明节前后森林草原防灭火及消防安全工作通知如下：

## **一、高度重视，履职尽责**

市物业管理协会、各物业服务企业，要高度重视在管项目安全生产工作的重要性和紧迫性，严格依照《物业企业安全责任清单》落实安全生产主体责任制，完善安全管理制度，落实安全工作责任到岗位、到个人，层层夯实责任，传递压力，确保清明节前后森林草原防灭火及消防安全工作责任落实到位，坚决遏制消防安全事故发生，切实维护在管项目安全。

## **二、认真抓好工作落实**

各物业服务企业要严格按照上述文件精神，抓好工作落实。一是要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及物业服务合同约定，履行管理职责，认真做好物业管理区域内房屋使用安全和消防安全管理工作，积极主动配合应急管理部门和消防救援机构做好消防安全风险防范、排查和处置。二是开展物业管理区域内共用部位和共用设施设备进行安全隐患排查治理，包括疏散通道、安全出口，消防设施设备运行，电动自行车停放充电，易燃易爆物存放情况

等。对于发现的问题立即进行整改，整改完成的要有整改落实情况记录，无法整改完成的要及时报告相关部门，做到事事有交代，件件有着落。三是做好清明节期间火灾防范工作，加强小区内及周边火灾隐患巡查，做到及时发现、及时处置和报告。加强文明祭扫宣传引导，严禁小区内明火祭祀活动。落实 24 小时值班制度和领导带班制度，确保通信联络畅通，提高警惕，防范于未然。做好应急准备，如遇突发事件，按规定及时启动应急预案，进行妥善处置，并立即报告相关部门。四是加强物业服务人员应急处置专业知识和专业能力的培训，提升物业服务企业应急处置能力，定期开展应急演练。五是建立健全隐患排查机制和隐患整治台账，加强资料收集、整理、归档，明确专人负责安全生产工作档案资料。

### **三、加强宣传，营造氛围**

各物业服务企业要通过多种形式开展森林草原防灭火及消防安全宣传教育，切实增强业主安全防范意识。充分利用小区 LED 显示屏、宣传栏，大力宣传新修订的《森林法》、《森林防火条例》和《四川省森林防火条例》等相关法律法规及有关防灭火知识，以及因祭祀烧纸、烧香烛等祭扫活动和野外违规用火引发

森林草原火灾的典型案列，加强警示教育，同时加强企业员工自身森林草原防灭火宣传及知识培训。

#### **四、严肃纪律，严格问责**

各项目主要负责人要依法依规履行安全生产首要责任，深入现场开展安全生产检查工作，并层层落实责任，按照查漏补缺、消除盲区、堵塞漏洞的原则，逐点逐段检查，确保在管项目安全。我中心将联合属地主管部门，按照“双随机一公开”检查制度对企业在管项目森林草原防灭火及消防安全工作开展情况予以抽查，对未按要求开展工作的企业，严格按照《四川省物业服务企业信用信息管理办法》相关规定予以处理。

攀枝花市房地产事务中心

2021年3月31日